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2月27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19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 PHUA LEE MING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含3位独立董事），实际亲自出席董事8人，委托出席董事1人，其中 LIM CHIN LOON 先生因在外地出差，不能现场和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已履行请假手续并委托 PHUA LEE MING 先生表决。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在2019年10月22日与深圳市瑞东投资有限公司（下称“瑞东投资”）签订的关于深圳帝光电子有限公司（下称“深圳帝光”）的《股权转让协议》第5条“目标公司债务及担保的处理”中的约定，为避免瑞东投资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持续发生关联交易，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帝光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华支行的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公司以持有的全资子公司股权进行质押。截止到本公告日，深圳帝光已偿还贷款本金438.64万元，剩余债务11,885.31万元，故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1,885.31万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

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进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美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规避进出口业务所面临的汇率风险，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 85,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审批日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方案及签署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合同，并由财务中心为日常管理机构，行使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监督职责。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公司可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单次或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达到或不超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50%，由董事会审批。本次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计划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提议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0）。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 3、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科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8 日